



证券代码：002538

证券简称：司尔特

公告编号：2024-41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8日在公司七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18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袁其荣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投票结果：全体董事以7票赞成，0票反对，2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独立董事吴玉光先生、朱克亮先生对此议案投弃权票。理由详见《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董事无法保证定期报告真实、准确、完整或者有异议的相关说明》的公告。

内容详见2024年10月29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投票结果：全体董事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此议案需提交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2024年10月29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4年11月15日在安徽省合肥市汇金大厦26楼1号会议室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投票结果：全体董事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内容详见 2024 年 10 月 29 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八日